

2024 年秋-2026 年春教师、学生教材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安财招标采购 2024-12

甲方：（采购单位）安阳工学院

签约时间：2024 年 6 月 13 日

乙方：（供应商）河南省郑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安阳工学院

甲、乙双方持安阳市公物拍卖行 2024 年 6 月 12 日签发的“安阳工学院 2024 年秋-2026 年春教师、学生教材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安财招标采购 2024-12）的中标通知书，根据采购、响应文件的内容，并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本次招标的采购文件及其修改与澄清、投标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一、购销清单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要求	折扣率
1	安阳工学院 2024 年秋-2026 年春教师、学生教材服务采购	详见附件	76%
其他		本次采购的教材中高教社“两课”类相关教材按相关规定执行，不采用中标折扣率计算。除“两课”类相关教材外，其它教材（无论补订、改订、增订等情况）一律采用投标报价折扣率进行结算。	

二、教材要求：

乙方必须确保教材供应质量，保证所供的教材均是国家新闻出版部门认定的正版、全新、合法教材，供货与甲方订单完全一致。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1. 供应计划承诺：乙方安排专人对甲方教材全程跟踪服务，对教材的组织供应、征订信息、出版变更、回告反馈、送货到校等环节都安排专人办理，做到及时准确。乙方保证无条件接受甲方常规订单和临时订单（含批量订单和散订订单）。保证临时订单与常规订单同等对待，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自接订单日起，在 1 个工作日内落实并以甲方认可的形式（如电话、电子邮件、传真等）回告征订情况，并在规定时间内将所订教材全部送到采购方指定的地点；甲方预订的教材，乙方保证课前到书率达到 100%。因教学计划调整、所订教材需要补订和增订时，乙方无条件接收甲方提供的补订和增订教材订单，并保证补订和增订教材于订单发送日起 7 天内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补订和增订教材的折扣率与中标价的折扣率一致。

2. 配送方案：教材采购后（包括网络课程光盘），乙方负责打包，附送教材清单一式两份和电子清单。清单内容包括送书日期、合计总册数、序号、教材名称版别、单价、出版社、作者、数量、ISBN 号、包数、每包数量、混包信息、总码洋以及折扣后的实洋，期间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教材运输由乙方将甲方订购的教材安全、完好地送达，并搬运至甲方指定的地点。期间产生的诸如运输装卸费、归整、清点、分拣、发放等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在教材交接完毕之前发生的遗失、破损等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 教材发放：乙方在每学期集中进行教材入库、发放（销售）教材期间，至少派 8 名以上工作人员协助甲方，在 3 个工作日内把教材发放到学生班级。非甲方原因，耽误发放的，每逾一日乙方支付 1000 元违约金。同时协助甲方教材管理人员进行教材信息的收集整理和统计、教材的发放、教材管理人员库房管理和维护；教材的接收、发放、退货、清算对账等一切相关工作，对收货时的短缺、多发、错发等问题及时予以解决。

4. 退换货服务：免费解决教材质量问题，若发现所送教材出现开胶、缺页、散页、倒装以及未按

照标方要求加工或运输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时，乙方负责在1个工作日内处理完毕，如遇教材修正调整，乙方承诺及时退换，在接到甲方通知后1个工作日内赶到，与甲方一同清点后1个工作日内将老版教材全部清退。课前到书率达100%。若未按时交货，乙方将承担由此引起的违约责任。乙方保证所订教材与学校教材管理人员所报订单相符，如果出现超出订单以外的教材，学校可以不予付款。保证校方零库存，经乙方所供应的教材，如因教学计划变更、学生人数调整等原因出现预定教材数量变更，乙方及时退书或补书。

乙方应于在接到甲方提供的教材征订单后，1个工作日内按照甲方征订单的品种和数量进行落实，并以书面形式回告征订情况，将征订单所列教材信息反馈给甲方。若所订教材因出版社无书供应，乙方提供该出版社联系人电话以备甲方核实，若事实不符，则以不诚信为据，解除与乙方签订的供货合同。若出版时间有问题时，应在接到征订单后2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告甲方，并主动告知出版社的出书情况和供书时间，以便甲方调整教材或等待出版。出现调整教材的，乙方保证调整教材于订单发送日起7天内送达甲方指定地点。更换调整教材的折扣率与中标价的折扣率一致。

乙方自接订单之日起，在15日内将所定教材80%送达甲方指定地点，20日内供货完毕。

如遇疫情及不可抗力等原因，无法在校发放教材的，我方保证无偿将教材快递至学生手中。

四、验收标准与检验：

1、乙方提供的教材必须是甲方征订的教材，必须是正规出版社的合法出版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书的各项规定。

2、乙方提供的教材数量、金额、质量以招投标双方验收人员实际验收的情况为准。

3、经销供货能力要求。乙方应有一定的供货能力，有正规的进货渠道，与各出版社有长期交易经验。

4、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的投标承诺及行业标准、国家标准验收。

乙方供货完毕后，提出验收申请，由甲方负责验收。供应商未能严格履行合同导致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验收费用由供应商负担。

五、验收、付款方式及期限：

1. 乙方开具以安阳工学院为客户名称的增值税发票。

2. 甲方在乙方安装调试正常后根据工作安排、组织专家验收，合格后出具《安阳市市直政府采购验收报告》，作为付款依据。

3. 付款：项目供货完毕并验收合格后根据甲方签章的《安阳市市直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和《安阳市市直政府采购资金支付申请书》，报安阳市财政局审查确认后乙方将预订教材送达甲方指定的集中地点并验收入库，待当季教材供应周期结束后，甲方退还乙方该批次剩余教材，在3个月内结算该批次教材款。

乙方将预订教材送达甲方指定的集中地点并验收入库，待当季教材供应周期结束后，甲方退还乙方该批次剩余教材，在3个月内结算该批次教材款。以甲方最终购买的书目结算，付款金额：实际付款=教材定价×中标折扣率。（注：本次采购的教材中高教社“两课”类相关教材按相关规定执行，不采用中标折扣率计算。）

教材款由乙方自行垫付，甲方不垫付预付款。每学期教材全部发放完毕后，学生用书费用由学生以班级为单位直接向供应商缴纳教材款，教师用书费用从财政资金支出。甲方负责协助乙方进行结算。在结算过程中，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发票管理的相关规定开具发票，并在同一张发票上反映其销售折扣、实洋三项内容，学生按要要求付款。

如因政府财政原因不能及时支付，甲方不承担因延迟支付导致的责任。

八、质量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未能按期到货，开学前每日支付壹仟元违约金，开学后每日支付壹万元违约金。若发现有

非正版教材，经出版社或新闻出版管理部门确认后，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

2. 由于乙方失误、遗漏等原因，造成甲方所订教材无法按时、按量供应，乙方全额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 如果乙方（15 日内）不能按时供货（到货不足所中标段的 80%的），视为不守信单位，要赔偿支付采购方本次所中标段教材总实洋的 200%货款；甲方有权解除与其所中整个标段的供货合同。

十、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如有违反，按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规定予以处理。

十一、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合同履行地的技术监督机关进行质量鉴定，甲乙双方均应接受鉴定结论。如鉴定合格，费用由甲方承担；如不合格，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二、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提交安阳仲裁委员会裁决。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报经安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确认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签字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和骑缝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

甲方：安阳工学院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黄昊

乙方：河南省郑州市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维修电话：0371-66256360

电子邮箱：5506016@qq.com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郑州城北路支行

银行账号：411060100018170429689

附件:

项目要求

本项目为安阳工学院所需 2024 年秋-2026 年春教材服务采购项目, 包括教师用书和学生用书。因学生报名数、专业等相关情况未知, 故本次列举相关教材类别的主要出版社, 最后采购教材目录以实际征订单为准, 使用其它出版社教材总数量(非品种)不超过所订教材总数量 10%。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1. 本次采购列举相关教材类别的主要出版社有:

A 高教类: (1) 高等教育出版社。

B 重点出版社类: (1) 清华大学出版社 (2) 人民邮电出版社 (3) 北京大学出版社 (4) 电子工业出版社 (5) 机械工业出版社 (6) 科学出版社 (7) 化学工业出版社 (8)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9)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0)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C 各专业申报权威出版社类: (1)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 中国农业出版社 (3)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4)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5)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 (6) 中国民航出版社 (7)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8)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出版社 (9)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10) 中国农业大学出版社 (11)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12) 中国电力出版社 (13) 航空工业出版社 (14) 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 (15) 复旦大学出版社 (16) 人民美术出版社 (17) 武汉大学出版社 (18)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19)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 东南大学出版社 (21) 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22)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3) 人民交通出版社 (24) 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 (25) 中国美术学院出版社 (26) 中国青年出版社 (27) 法律出版社 (28) 江西美术出版社 (29) 同济大学出版社 (30) 安徽美术出版社 (31) 湖南大学出版社 (32) 重庆大学出版社 (33) 国防工业出版社 (34)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35)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36)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37)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38) 旅游教育出版社 (39) 人民出版社 (40) 山东美术出版社 (41) 四川大学出版社 (42) 中华书局。

D 其它类: (1)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3) 格致出版社 (4) 人民教育出版社 (5) 人民卫生出版社 (6) 郑州大学出版社 (7) 中国铁道出版社 (8) 北京交通大学出版社 (9) 广西美术出版社 (10) 辽宁美术出版社 (11) 上海书店出版社 (12) 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 (13) 天津杨柳青画社 (14)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15) 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 (16) 知识产权出版社 (17) 中国环境出版集团 (18) 中国林业出版社 (19)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1) 东华大学出版社 (22) 河北美术出版社 (23) 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24) 吉林美术出版社 (25) 江苏凤凰美术出版社 (26) 江苏教育出版社 (27) 厦门大学出版社 (28) 上海书画出版社 (29) 浙江大学出版社 (30) 中国石化出版社 (31)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32) 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 (33) 东北大学出版社 (34) 东方出版中心出版社 (35)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36) 湖北美术出版社 (37)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 (38) 江苏凤凰科学技术出版社

(39) 江苏人民出版社 (40) 四川美术出版社 (41) 五洲传播出版社 (42) 中国电影出版社 (43) 中国工业出版社 (44)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2. 乙方所供教材必须是甲方预订的、正规出版社出版的正版教材。若发现有非正版教材, 经出版社或新闻出版管理部门确认后, 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终止合同并扣留全部书款。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由乙方承担。一旦发现盗版教材, 乙方应负全部的法律、经济责任, 甲方将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连带责任和经济责任的权力。

3. 供书及时。春秋两季征订教材必须在开学前两周内全部备齐; 追加征订的教材应在接到征订单后一周内供书。甲方预订的教材, 乙方的订到率应不低于 98%, 课前到书率达到 100%。如遇疫情及不可抗力等原因, 无法在校发放教材的, 由乙方无偿将教材快递至学生手中。

4. 无条件接受甲方提供的教材订单(品种和数量不限), 并在接到甲方提供的教材征订单 2 个工作日内将订单所列教材信息反馈给采购方; 如果所订教材因出版社无书不印或出版时间有问题时应在接到征订单后 2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回告甲方, 并主动告知出版社的出书情况和供书时间, 以便更

换调整教材，否则乙方将承担该类书款总码洋的5倍罚款。

5. 供货要求：乙方在接到订单后15日内提供教材种类的80%，20日内供货完毕；并按甲方的要求，把教材按专业、系别分类放置到指定地点，且点验无误；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如果乙方（15日内）不能按时供货（到货不足所中标段的80%的），视为不守信单位，要赔偿支付甲方本次所中标段教材总实洋的200%货款；甲方有权解除与其所中整个标段的供货合同。

6. 乙方所供教材的外包装上必须注明使用专业、教材名称、出版社、价格、数量及供货单位。凡外包装不注明以上明细的，将按不履行合同为据，扣除其合同金额的1%作为赔偿。送货时要提交所送书目的详细单据及电子版单据。所供教材若有污损、破损、图文不清、错页、缺页、漏页、倒装、缺附件及与订单不符的教材等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在7日内退书或调换。中标报价为目的地交货价。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其它费用。

7. 乙方要提供“零库存”服务。即凡是甲方在乙方所采购的教材，乙方应满足一切退货要求，退货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 对甲方因招生计划变更、报到率、转专业、教学计划调整等原因造成的教材积压，乙方应无条件进行退货或调剂。乙方必须保证采购单位各类教材的零库存，若出现教材装订、印刷、残损等质量问题，要负责教材的调换，退换货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9. 因教学计划调整、所订教材需要补订和增订时，乙方无条件接收甲方提供的补订和增订教材订单，并保证补订和增订教材于订单发送日起7天内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补订和增订教材的折扣率与中标价的折扣率一致。

10. 在教材发放之后，若学生反映教材没有质量问题，学校将把所有超额教材在商定的时间内退还乙方，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11. 乙方须无偿提供由新华书店总店组编的《全国大中专教材用书汇编》教材征订目录和各大出版社及相关教材出版信息、发行资料光盘等以供查询、征订。

12. 其他特色服务承诺：送出版社规定的样书，免费到校组织新版和优秀教材展。

13. 乙方应具有高校教材征订、储运、调剂、退货及结算能力。

二、货款结算

1. 乙方将预订教材送达采购人指定的集中地点并验收入库，待当季教材供应周期结束后，甲方退还乙方该批次剩余教材，在3个月内结算该批次全部教材款。

2. 教材款由乙方自行垫付，甲方不垫付预付款。开学时由乙方发放教材到学生手中，教材全部发放完毕后由学生以班级为单位直接向乙方缴纳教材款。

3. 在结算过程中，甲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发票管理的相关规定开具发票，并在同一张发票上反映其销售折扣、实洋三项内容，学生按要求付款。

4. 乙方应以科学、求实、诚信的态度，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计算折扣率。教材是特殊商品，乙方所投教材的折扣率不得严重偏离目前发行费用的实际水平，更不得低于教材的发行成本。

5. 以甲方最终购买的书目结算，付款金额：实际付款=教材定价×中标折扣率。

注：本次采购的教材中高教社“两课”类相关教材按相关规定执行，不采用中标折扣率计算。

6. 结算方式：每学期教材全部发放完毕后，学生用书费用由学生以班级为单位直接向乙方缴纳教材款，教师用书费用从财政资金支出。

三、验收标准

1. 乙方提供的教材必须是甲方预定的教材，必须是正规出版社的合法出版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书的各项规定。

2. 乙方提供的教材数量、金额、质量以招投标双方验收人员实际验收的情况为准。

3. 授权要求。甲方应有一定的供货能力，有正规的进货渠道，与各出版社有长期交易经验。验收时必须提供所征订出版社的授权书，授权书经销范围应包含河南区域或针对安阳工学院此标段的专项授权。